

神木市永兴街道办事处锅炉甲醇燃料采购(三次)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神木市永兴街道办事处锅炉甲醇燃料采购(三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 CA 锁报名后自行下载获取采购文件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01 月 15 日 13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XH-CG24-065.1B2

项目名称：神木市永兴街道办事处锅炉甲醇燃料采购(三次)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532,5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神木市永兴街道办事处锅炉甲醇燃料采购(三次))：

合同包预算金额：532,5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532,5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合成液体燃料	永兴街道锅炉甲醇燃料采购	250,000（公升）	详见采购文件	532,500.00	532,5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2025 年 01 月 18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截止（具体服务起止日期可随合同签订时间相应顺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神木市永兴街道办事处锅炉甲醇燃料采购(三次))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 [2004]185 号) ;
- (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 (3) 《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 (4)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
- (5)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
- (6)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
- (7)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
- (8)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
- (9)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 号)。
- (10)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采办〔2021〕29 号) ;
- (11)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 (财库(2022)19 号);
- (12) 《关于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 (财库〔2022〕35 号);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神木市永兴街道办事处锅炉甲醇燃料采购(三次))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 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须提供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 (2)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供应商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银行缴费单据或养老机构开具的社会养老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 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 税收缴纳证明：供应商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已缴纳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3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须提供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近三个月内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或自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

(5)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主体黑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附投标截止日前的查询结果但以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网页截图加盖供应商公章为准；

(6)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7) 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8)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中小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备注：（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转包，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上述资质为必备资质，欠缺其中任何一项或未按要求提供的，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5 年 01 月 02 日 至 2025 年 01 月 09 日 ，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 ，下午 12:00:00 至 17:00:00 （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 CA 锁报名后自行下载获取采购文件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 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5 年 01 月 15 日 13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十楼开标 10 室

五、开启

时间： 2025 年 01 月 15 日 13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十楼开标 10 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招标文件下载方式：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 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供应商”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供应商界面进行报名并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2. 特别提醒：本项目采用电子化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响应文件进行签章、加密、上传、签到、解密。不见面开标系统的签到和响应文件解密事宜请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http://yl.sxggzyjy.cn/>)，选择“服务指南”，点击“下载专区”，点击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榆林不见面开标大厅投 标人询标操作手册 V1.0，请供应商仔细阅读操作手册，了解操作流程，熟练掌握不见面开标、不见面询标操作相关事宜，若无法正常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电子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 CA 锁购买：榆林市市民大厦四楼窗口购买，或下载手机 APP：陕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线上购买。联系电话：0912-3515031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神木市神木镇永兴办事处

地址：陕西省神木市永兴村前店组办公楼一楼 001 室

联系方式：1509149814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西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丈八街办太白南路 22 号坤元 SOH02 号楼 18 层 04 室

联系方式：029-8780952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覃渝竣

电话：029-87809525